证券代码：600249　　证券简称：两面针　　公告编号：2025-025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26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282号本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6日

至2025年6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5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授权管理层贷款的议案》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8日、2025年4月25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公告，或详见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述平台披露的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49	两面针	2025/6/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1、登记手续 社会公众股股东登记时须提供下列相关文件：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代理人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上述登记办法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股东的参会权利。

2、登记时间 2025年6月19日，上午9:00-12:00，下午2:30-5:0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如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授权书等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3、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4、电话：0772-2506159，传真：0772-2506158；

5、地址：广西柳州市东环大道282号，邮编：545006。

特此公告。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授权管理层贷款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5-021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智利康尼简化股份公司(Kangni Chile SpA)(以下简称"智利康尼")，为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智利康尼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债权最高本金金额为1,000.00万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智利康尼提供担保余额为107.88万元。前述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情况

为满足智利康尼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智利康尼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授信1,000.00万元，公司对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授权董事长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决定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担保协议。期限自2024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Kangni Chile SpA

1、注册地点：Avenida Andrés Bello 2687 piso 23 Las Condes, Santiago, Chile

2、法定代表人：薛胜波

3、注册资本：134358509CLP

4、经营范围：机电及一体化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技术服务(以上不含特种设备)。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城市地铁隧道工程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轨道交通车辆门系统、站台门系统、车辆内部装饰部件、电连接器、闸机(扇门模块等)及汽车大巴门等研发、制造、销售、检修与维护、配件销售和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项目应取得许可证方可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5、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57	39.29
负债总额	9.76	9.29
净资产	-0.19	30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31.72	-53.27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6、智利康尼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保证人：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保证金额：担保债权最高本金1,000.00万元

5、业务期间：2025年5月29日—2026年5月29日

6、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7、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公司为了满足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未来发展战略。被担保人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及决策风险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以上担保额度在公司2025年度担保预计和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万元，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及子公司间担保的担保余额为1,795.38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0%、0.46%。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上述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601138　　证券简称：工业富联　　公告编号：2025-040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5，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30日~2026年4月29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0万元~1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769.74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4%
累计已回购金额	14,708.9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40元/股~19.8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5年4月3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00元/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5日、2025年5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0)、《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6)等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697,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04%，回购最高价格人民币19.84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人民币18.40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人民币147,089,384.00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1519　　证券简称：大智慧　　公告编号：2025-043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1.5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004,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65%
累计已回购金额	85,580,39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20元/股~8.8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6月6日、2024年6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9.65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4-021)和《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切实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相关工作，2025年5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4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购买的最高价为8.88元/股、最低价为8.8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978,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3,0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5%，购买的最高价为8.88元/股、最低价为5.2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85,580,39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5-029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1/24~2026/1/23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股权激励和/或员工持股计划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999,4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4%
累计已回购金额	15,535,845.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52元/股~8.5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拟在未来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和/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27日、2025年2月6日披露的《奥翔药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奥翔药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5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999,4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4%，成交的最高价为8.57元/股、最低价为7.5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5,535,845.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1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于2025年6月3日召开职工代表组长联席会议，选举宋树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附后)，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附：职工董事简历

宋树华，男，1971年出生，籍贯山东滨州，大专学历，1990年参加工作。

工作简历：

1990.12-2013.8 历任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分公司石化车间操作工、横班长、工段长、副主任工程师；

2013.8-2014.4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分公司原料与成品车间副主任工程师；

2014.4-2015.4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分公司氯丙烯车间副主任(主持工作)；

2015.4-2020.9 历任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分公司原料与成品车间副主任(主持工作)、车间主任；

2020.9-2023.7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滨城基地生产六部部长；

2023.7-2025.2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滨城基地总经理助理；

2025.2-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滨城基地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5-029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6月3日(星期二)14:00-15:00，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价值在线平台(www.ir-online.cn)，以网络互动交流的形式召开了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现将活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指定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预告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并通过邮件等方式提前征集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

2025年6月3日(星期二)14:00-15:00，公司董事长席惠明先生、总经理席晨超先生、独立董事李专元先生、财务总监黄莹先生、董事会秘书徐鸿皓先生共同出席了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中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公司未来是否会调整业务结构？是否计划加大高毛利领域投入？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继续以生态修复项目为核心，不断完善生态景观设计、生态修复与景观工程建设、景观养护一体化的生态修复与景观建设全产业链业务格局。同时，公司将集中资源深耕长三角、成渝经济圈、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区域，严控项目风险，优先承接财政支付能力强、回款周期明确的优质项目。关于应对毛利率下滑风险，公司将不断优化自身业务结构，承揽更加优质的项目，增加生态修复、水利建设等业务的比重；同时持续提高项目精细化管理的水平，核心技术的研发能力，加强集中招标采购措施，力争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得到整体提升。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2、EOD业务模式探索进展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EOD模式是一种以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为基础的创新性的项目组织实施方式。目前，公司正处于探索阶段，积极了解政策导向、市场需求，研究行业内成功案例，同时结合自身情况积极与合作伙伴开展沟通交流，探索合作模式。感谢您的关注！

3、公司与高校和科研机构合作的技术转化成果如何？是否有专利或技术突破应用于项目？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分别同中国林科院、江南大学、江苏大学和扬州大学等高校、科研所进行科研合作，多年来共同对水环境、生态修复等领域进行科研合作，并取得了一定的合作成果。截至2024年末，在生态修复领域，公司取得的专利有84项；在园林绿化领域，取得的专利有46项；在市政工程领域，取得的专利有20项；在碳中和领域，取得的专利有9项；共计159项。部分研究成果在项目中有所运用。公司未来将加大在水质改善、湿地物种多样性及生态平衡、湿地植物、防治沙漠化与景观设计应用等方面的研究，提升公司在生态湿地、生态修复工程设计、施工上的技术水平，扩大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软实力的影响。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4、未来是否有国际化布局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未来将积极探索拓展海外市场，围绕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及自身主营业务拓展相关业务，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5、"双碳"政策下，林业碳汇和CCER业务是否迎来机遇？公司在碳交易市场的具体规划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双碳"政策下，林业碳汇和CCER业务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目前我国统一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规模大，随着国内碳市场机制的完善及社会经济发展，正逐步与国际交易市场接轨，成交量和价格处于稳定的上升趋势。在CCER业务方面，CCER市场已正式重启，国家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了相关管理办法和多项方法学，后期还会有更多项目方法学用于开发国家自愿核证减排量，为CCER业务发展提供了政策依据和市场环境。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不断加强布局碳汇领域，积极开展林业碳汇新业务。公司已与铁岭市自然资源局、玛纳斯县玛河农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合同，共同开发林业碳汇项目，并与四川省长江造林局、宁化县人民政府、阿拉善盟、沈阳市法库县等多地政府或平台公司签订林业碳汇战略合作协议。未来，公司将积极加强政策的解读与对方法学的研究，按相关流程正常推进已签订的碳汇项目。同时继续与更多地方政府和企业合作，扩大林业碳汇项目的开发规模和覆盖区域，努力提升公司在碳汇领域的市场份额和竞争力。感谢您的关注！

6、公司当前的现金流怎么样？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正积极通过加强工程款回收工作、非核心资产盘活、管理费用优化等多种方式主动优化债务结构。2024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为9,600万元，实现了由负转正的积极转变，这也反映了公司回款能力的逐步提升。感谢您的关注！

7、公司是否有收购或战略合作计划？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战略合作计划请参见公司已披露《年度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中的"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感谢您的关注！

8、环保技术研发的投入占比未来是否会提升？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着重对水生态治理修复、生态景观、土壤修复、湿地生态修复、大树移植、园林植物选育、引种驯化、荒漠化治理及市政道路工程、林业碳汇、碳中和等多个领域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与江南大学、江苏大学、扬州大学等多家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团队建设，做好人才的引进、培训、成才工作，认真做好从项目的立项、项目策划、项目执行、项目监控、风险管理、项目结尾，提升研发效率，不断提升研发技术水平，提高施工工艺与技术的创新性、先进性，提升公司在同行业中的技术竞争优势，助推公司经营业务的稳定壮大发展。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

9、公司本期盈利水平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盈利水平请持续关注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定期报告。感谢您的关注。

10、你们行业本期整体业绩怎么样？你们跟其他公司比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生态环保行业作为高度依赖政策驱动和资金投入的产业，近年来整体遭受了宏观经济影响等因素带来的较大冲击。过去三年，生态环保类型企业整体营收增速、平均利润率都有一定程度下降，盈利能力持续下降，项目回款周期普遍延长，环保类企业资金链紧张的问题愈发突出。此背景下公司将集中资源深耕长三角、成渝经济圈、一带一路等国家战略区域，严控项目风险，优先承接财政支付能力强、回款周期明确的优质项目。感谢您的关注！

11、行业以后的发展前景怎样？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生态与环保治理行业虽面临资金短缺等挑战，但也有诸多发展机遇。在国家政策的持续引领和推动下，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正蓬勃发展。"十四五"规划纲要为生态文明建设绘制蓝图，二十大强调"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推动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业在守护绿水青山、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未来，生态与环保治理行业有望持续稳健发展。感谢您的关注！

12、乡村振兴业务中，公司是否考虑结合文旅产业打造复合型项目？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乡村振兴战略以及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并持续探索多种业务模式。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的内容详见价值在线平台(www.ir-online.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035　　证券简称：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1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2日~2026年4月1日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01,243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524%
累计已回购金额	1,931.6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5.79元/股~40.4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2日，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63.52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4日及2025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2)。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5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87,589股，占公司总股本142,240,000股的比例为0.061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0.45元/股，最低价为37.5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406,608.2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01,243股，占公司总股本142,240,000股的比例为0.352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0.45元/股，最低价为35.7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316,266.87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5-032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3/1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3/10~2026/3/9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68.5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7%
累计已回购金额	548.9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40元/股~9.195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 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于2025年3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5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2025年5月月底，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68.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17%，购买的最高价为9.1957元/股、最低价为7.4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约为548.9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049　　证券简称：炬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2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23日~2025年9月22日
预计回购金额	2,250万元~4,5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85,014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00%
累计已回购金额	22,985,726.55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4.78元/股~48.7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25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0)。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3.00元/股。除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暨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85,01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0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8.75元/股、最低价为34.7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985,726.5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炬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横股份"或"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29日、5月30日、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5年5月29日、5月30日、6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二)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5月29日、5月30日、6月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8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1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月14日~2026年1月13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375,725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4327%
累计已回购金额	44,759,742.1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0.86元/股~34.6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5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75,725股，占公司总股本317,952,508股的比例为0.432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4.69元/股，最低价为30.8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759,742.11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